



國泰世華銀行

Cathay United Bank

國泰人壽樂順心

手術醫療定期健康保險 (外溢型)



國泰人壽樂順心手術醫療定期健康保險(外溢型)
給付項目：住院手術醫療保險金、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
特定處置保險金
(本保險因費率計算考慮脫退率致本保險無解約金)
111.10.13國壽字第1110100071號函備查
113.10.01依113.06.28金管保壽字第11304207572號函修正
國泰人壽健康計劃年齡暨會員等級名稱異動批註條款
112.01.01國壽字第1120010060號函備查

投保範例：單位：新臺幣

以60歲樂先生投保樂順心，保障20年，保險金額1,000元為例，年繳保險費15,880元（享1%保險費折減）。最高即可享有120萬元的保障。以第二保單年度為例：

住院手術

3,000~80,000元
(第一年1,500~40,000元)
(依手術倍數表，共1489項)

門診手術

3,000~80,000元
(第一年1,500~40,000元)
(依手術倍數表，共1489項)
(同一保險單年度以三次為限)

專屬

高齡族群
手術保單

163項特定處置

500~30,000元
(第一年250~15,000元)
(依特定處置倍數表)
(同一保險單年度以三次為限)





投保規定

- ◆**繳費年期**：10年期。
- ◆**承保年齡**：保險年齡55至75歲。
- ◆**保障期間**：10年（保險年齡55至75歲）；20年（保險年齡55至70歲）。
- ◆**繳費方式**：年繳、半年繳、季繳、月繳（月繳第一次需繳2個月保險費）。
- ◆**保額限制**：最低500元，最高1,000元。
- ◆**保費折減**：自動轉帳（折減1%）、適用集體彙繳件折減（2~3%）、無高保費折減，所有繳費管道類折減上限3%。



加入「FitBack健康吧」健康計劃：享保險費折減

被保險人使用國泰人壽App，並於下方點擊「❤️健康吧」，加入「FitBack健康吧」健康計劃符合下表會員等級，國泰人壽按表列比例折減本契約保險費。



會員等級	實踐家 (累積任務值達6,000~11,999)	樂享家 (累積任務值達12,000以上)	 立即加入 享保費折減
健康促進保險費折減(續期)(註1)	3%	10%	

註1：健康促進保險費折減，係依本契約繳費期間內各保險單週年日，往前推算第二個曆月(不含保險單週年日當月)的末日會員等級計算，請被保險人於投保前加入會員。





保險內容

◆ 住院手術醫療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因疾病或傷害，經醫師診斷必須於醫院住院接受條款附表一的手術治療且已實際接受手術者，國泰人壽以下列方式給付「住院手術醫療保險金」：

- (一) 第一保險單年度：「保險金額」的0.5倍乘以條款附表一的手術給付倍數。
 - (二) 第二保險單年度及以後：「保險金額」乘以條款附表一的手術給付倍數。
- 被保險人於同一次手術中，於同一手術位置接受二項以上手術項目時，僅給付手術給付倍數最高的手術項目。

◆ 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因疾病或傷害，經醫師診斷必須於醫院或診所門診接受條款附表一的手術治療且已實際接受手術者，國泰人壽以下列方式給付「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

- (一) 第一保險單年度：「保險金額」的0.5倍乘以條款附表一的手術給付倍數。
 - (二) 第二保險單年度及以後：「保險金額」乘以條款附表一的手術給付倍數。
- 被保險人於同一保險單年度內，門診手術醫療保險金的給付以三次為限。
- 被保險人於同一次手術中，於同一手術位置接受二項以上手術項目時，僅給付手術給付倍數最高的手術項目。

◆ 特定處置保險金：

被保險人於本契約有效期間內因疾病或傷害，經醫師診斷必須於醫院或診所接受條款附表二所列之特定處置治療且實際已接受處置者，國泰人壽以下列方式給付「特定處置保險金」：

- (一) 第一保險單年度：「保險金額」的0.5倍乘以條款附表二的特定處置給付倍數。
- (二) 第二保險單年度及以後：「保險金額」乘以條款附表二的特定處置給付倍數。

被保險人於同一保險單年度內，特定處置保險金的給付以三次為限。

被保險人於同一次處置治療中，於同一治療位置接受二項以上特定處置項目時，僅給付倍數最高的特定處置項目。





年繳費率總表

單位：新臺幣元 / 每百元保額

投保年齡	繳費期間10年 保障期間10年		繳費期間10年 保障期間20年		投保年齡	繳費期間10年 保障期間10年		繳費期間10年 保障期間20年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55	620	487	1,369	1,175	68	1,065	944	1,796	1,630
56	651	515	1,418	1,228	69	1,093	968	1,798	1,632
57	685	547	1,468	1,280	70	1,119	988	1,800	1,634
58	718	583	1,515	1,333	71	1,140	1,005		
59	753	618	1,562	1,382	72	1,159	1,015		
60	789	656	1,604	1,429	73	1,173	1,021		
61	824	694	1,642	1,472	74	1,185	1,023		
62	861	733	1,677	1,513	75	1,193	1,028		
63	898	774	1,709	1,547					
64	933	813	1,735	1,578					
65	969	849	1,758	1,601					
66	1,002	883	1,776	1,617					
67	1,034	915	1,789	1,628					



注意事項

1. 消費者投保前應審慎瞭解本商品之承保範圍、除外責任、不保事項及商品風險，相關內容均詳列於保單條款及相關銷售文件，如有疑義請洽詢銷售人員以詳細說明。
2. 要保人可透過國泰人壽客服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2162-6201)或網站(www.cathayholdings.com/life)、總公司(臺北市仁愛路四段296號)、分公司及通訊處所提供之電腦查閱資訊公開說明文件。
3.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35.2%，最低27.9%；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本行業務員、國泰人壽服務據點(客服專線：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付費撥打02-2162-6201)或網站(www.cathayholdings.com/life)，以保障您的權益。
4. 本保險為保險商品，依保險法及其他相關規定，受「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本保險為非存款商品，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5. 本保險「疾病」之定義：係指被保險人自本契約生效日起持續有效第31日或自復效日起所發生之疾病。
6. 本保險「意外傷害事故」之定義：指非由疾病引起之外來突發事故。
7. 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法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所稱之日間留院/日間照護。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8. 本保險由國泰人壽發行，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行銷通路招攬，惟國泰人壽保有最終承保與否之一切權利。
9. 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以保單條款為準。

服務人員

國泰人壽申訴電話：
市話免費撥打0800-036-599、
付費撥打02-2162-6201